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人事室標準作業流程

項別	學術行政主管之聘任	目別	行政單位主管聘任	編號		頁次	
責任者	作業流程			注意事項及申請時程	使用書表		
人事室	<pre> graph TD     A([1.簽請校長擇聘]) --&gt; B[2.人事室繕印聘書]     B --&gt; C([3.校長致發行政主管聘書])                     </pre>			1.學年度結束前，由人事室簽請校長就校內各一級行政主管進行續聘或擇聘作業。			
法令依據	1. 大學法 2. 本校組織規程						
備註	1.承辦人：謝淑存 (分機：5266)						
100年10月11日製							